

# 上市公司收购另外一家上市公司有哪些方式 - 上市公司可采取哪些方式回购股份？-股识吧

## 一、企业并购有哪几个常见方式

(一) 投资者之间有股权控制关系；

例如：股权控制关系中，只有持股50%以上才属于控制的关系。

如，A持有B60%的股份。

(二) 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

例如：甲持有乙60%的股份，甲又持有丙65%的股份，这种情况下，乙和丙同受甲的控制，因此乙和丙也是构成一致行动人的。

(三) 投资者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例如：A投资者的一名董事，同时又在B公司担任董事。

(四) 投资者参股另一投资者，可以对参股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例如：A投资者和B投资者，A投资者同时也是B投资者的一个股东。

A和B是一致行动人。

(五) 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

例如：A公司是非银行机构，甲作为投资人要取得B公司的股份，A公司帮助甲融资，这时A与甲就是一致行动人。

(六) 投资者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例如：投资者同是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这两个合伙人之间就是一致行动人。

(七) 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例如：甲欲收购乙上市公司，如果张某持有甲公司35%的股份（超过了30%），同时，张某还持有乙公司的股份，这种情况下，甲和张某构成一致行动人。

(八) 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例如：甲欲收购乙上市公司，甲的董事张某如果持有乙上市公司的股票的，那么甲和张某就构成一致行动人。

(九) 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例如：甲欲收购乙上市公司，如果张某持有甲公司35%的股份（超过了30%），李某是甲公司的董事，另外，A是张某的法定直系亲属，B是李某的法定直系亲属，这种情况下，如果A和B持有乙上市公司的股份的，那么A和甲，B和甲构成一致行

动人。

(十) 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

例如：上市公司乙，A是乙的高管，此时A的父母（或是A的父母投资成立的丙企业）持有乙（本公司）的股份，如果某一位投资人收购上市公司乙时，那么A的父母与A和收购人就构成一致行动人。

(十一)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与其所控制或者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本公司股份；

例如：甲上市公司的董事A，A所控制的法人乙也持有甲的股份，此时甲和乙在收购某个公司的时候就属于一致行动人。

## 二、A股上市公司可以购买其它上市公司股票吗

可以，如果不是买自己公司股票就可以自由买。

当然不能用募集资金，要用的话，也得是上市就说明。

但很多公司由于超募，所以用来投资股市的很多。

## 三、如何收购上市公司

你要和主要股东协商，征得他们的同意然后把股权转让给你或同意你控股。

如果你没有征得他们的同意，那么你可以在市场上收购，但一旦你收购的股票达到总股票的30%，你需要通过证交所发布公告，告知该公司全体股东你打算收购该公司的股票知道某一确定的比例。

如果你收购的股票比例超过90%，那你需要收购全部的股票。

理论上，证监会不管这个事，他只负责你持股比例达到30%之后必须发出收购要约

。

至于你能否收购这家公司成功，关键在于该公司的股东。

比方说某些国企，国资委规定其最低持股比例的目的就是防止其被其他人控股，一旦你收购的股票超过30%，你通知全体股东你要收购之后，其他股东也还有机会阻击你的收购，如果大股东不同意，你可以强制收购，关键就在于你们谁能影响到足够份额的其他股东，让他们把股票卖给你或在股东大会上支持你，而不在于证监会

。

## 四、上市公司可采取哪些方式回购股份？

你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上市公司因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法采取集中竞价、要约或者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回购。

上市公司因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法采取集中竞价或者要约的方式回购。

## 五、企业并购有哪几个常见方式

企业并购即企业之间的兼并与收购行为，是企业法人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基础上，以一定的经济方式取得其他法人产权的行为，是企业进行资本运作和经营的一种主要形式。

企业并购主要包括公司合并、资产收购、股权收购三种形式。

公司合并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公司依照公司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通过订立合并协议，共同组成一个公司的法律行为。

公司的合并可分为吸收合并和新设合并两种形式。

资产收购指企业得以支付现金、实物、有价证券、劳务或以债务免除的方式，有选择性的收购对方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资产。

股权收购是指以目标公司股东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为收购标的的收购。

控股式收购的结果是A公司持有足以控制其他公司绝对优势的股份，并不影响B公司的继续存在，其组织形式仍然保持不变，法律上仍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条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新设合并。

一个公司吸收其他公司为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

两个以上公司合并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散。

## 六、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模式有几种？

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模式有下面几种：（1）注入资产作为股改对价，如洪都航空；  
（2）定向增发或自有资金收购大股东优质资产，如太钢不锈、云南铜业；  
（3）大通过资产置换偿还历史欠款，如中国武夷；  
（4）借壳上市，如广发证券借壳延边公路；  
（5）通过吸收合并的IPO方式引入新的上市公司资产，如上海港；  
（6）控股股东变更所引起的优质资产注入，如中粮地产。

“资产注入”是上市公司的大股东把自己的资产出售给上市公司。同时也可能是上市公司发起人（自然人或公司）的另外一些非上市的资产注入到上市公司中去。

扩展资料：资产注入首先要判断对于注入的资产总体的状况如何，是优质资产，还是上市公司产业链处某一个环节，这个环节的资产质量状况怎么样。

对于该公司整体的营运空间，它会起到一个怎样的影响。

这一点相当重要的，对于有资产注入预期的公司，产业链整合是比较常见的方式，往往是一个大的集团公司后边有一个大量的产业群，而且上下的产业链又比较长，这就迫使该集团公司要通过整合这个产业链，把产业集中化。

通过这个产业链的集中化之后，它能减少关联交易，使该集团公司上下游的资源有效的衔接起来，能够有效的使财务成本降低。

关联交易的减少，同样也带来了管理成本费用的有效下降。

其次，从收购的方式来看，如果是出现一种负债收购，无论是对广大的上市公司的股东，还是即将要收购的，注入资产的股东，根据财务杠杆的效应都会导致风险系数的提高。

而在不考虑股权收购的情况下，纯粹的现金收购方式对企业的现金流提出了严苛的要求。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资产注入

## 七、并购重组方式有哪些特点及利弊分析

1、有偿吞并（1）整体吞并：是指企业以资产为基础，肯定并购价格，收购企业具有目标公司的全部产权的并购行动（企业以资产来肯定并购价格，而不是以“股权”来肯定）（2）杠杆收购：是指公司或个体利用收购目标的资产作为债务抵押，收购另外一家公司的策略（当债务比率上升时，收购融资的股权就会做一定程度的收缩，使得私募股权投资公司只要付出全部交易20%—30%的价格就可以够买到目标公司。

）（3）借壳上市：借壳上市是指1间私人公司（Private Company）通过把资产注入1间市值较低的已上市公司（壳，Shell），得到该公司一定程度的控股权，利用其上市公司地位，使母公司的资产得以上市。

通常该壳公司会被改名。

（非上市公司通过并购，获得相对控股地位，要斟酌壳公司的股本结构，只要到达控股地位就算并购成功。

）（4）国有股权转让：指在遵照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条件下，使国有股权按市场规律在不同行业、产业、企业之间自由活动。

其本质是国有股权与所有权、债权、股权的置换。

（熟悉转让条件，和转让程序。

）2、以变通方式吞并（1）以托管方式吞并：指企业资产所有者将企业的整体或部份资产的经营权、处置权，以契约情势在一定条件和期限内，拜托给其他法人或个人进行管理，从而构成所有者、受托方、经营者和生产者之间的相互利益和制约关系。

（2）以破产方式吞并：经营管理不善造成严重亏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

由1家优良公司吞并。

## 八、上市公司收购中，十一种一致行动人的举例。

（一）投资者之间有股权控制关系；

例如：股权控制关系中，只有持股50%以上才属于控制的关系。

如，A持有B60%的股份。

（二）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

例如：甲持有乙60%的股份，甲又持有丙65%的股份，这种情况下，乙和丙同受甲的控制，因此乙和丙也是构成一致行动人的。

（三）投资者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例如：A投资者的一名董事，同时又在B公司担任董事。

（四）投资者参股另一投资者，可以对参股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例如：A投资者和B投资者，A投资者同时也是B投资者的一个股东。

A和B是一致行动人。

（五）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

例如：A公司是非银行机构，甲作为投资人要取得B公司的股份，A公司帮助甲融资，这时A与甲就是一致行动人。

（六）投资者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例如：投资者同是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这两个合伙人之间就是一致行动人。

（七）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例如：甲欲收购乙上市公司，如果张某持有甲公司35%的股份（超过了30%），同时，张某还持有乙公司的股份，这种情况下，甲和张某构成一致行动人。

（八）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例如：甲欲收购乙上市公司，甲的董事张某如果持有乙上市公司的股票的，那么甲和张某就构成一致行动人。

（九）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例如：甲欲收购乙上市公司，如果张某持有甲公司35%的股份（超过了30%），李某是甲公司的董事，另外，A是张某的法定直系亲属，B是李某的法定直系亲属，这种情况下，如果A和B持有乙上市公司的股份的，那么A和甲，B和甲构成一致行动人。

（十）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

例如：上市公司乙，A是乙的高管，此时A的父母（或是A的父母投资成立的丙企业）持有乙（本公司）的股份，如果某一位投资人收购上市公司乙时，那么A的父母与A和收购人就构成一致行动人。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与其所控制或者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本公司股份；

例如：甲上市公司的董事A，A所控制的法人乙也持有甲的股份，此时甲和乙在收购某个公司的时候就属于一致行动人。

## 九、公司实现借壳上市的途径有哪些

- 1、协议收购，收购方与上市公司的股东以协议方式进行的股权转让。
- 2、二级市场竞价收购，收购方通过证券二级市场（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购买上市公司流通股股份。
- 3、收购上市公司母公司，也就间接控股了上市公司，还可以避免很多法律、政策上的障碍。
- 4、行政划拨壳公司股权，借壳方获得壳公司控制权。  
通过定向增发实现流通股份互换。
- 5、司法拍卖，投资人通过竞买人民法院所依法拍卖之上市公司股权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 6、先破产再置换。

实现净壳后注入公司资产。  
7、定向增发加换股吸收合并。

##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收购另外一家上市公司有哪些方式.pdf](#)

[《基金多久更换一次股票》](#)

[《股票赎回到银行卡多久》](#)

[下载：上市公司收购另外一家上市公司有哪些方式.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收购另外一家上市公司有哪些方式》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47734029.html>